紀曉嵐不喜入詩社

金陵客

文史叢譚

紀曉嵐在給蔣吟秋《沽河雜詠》寫序言時說過：「余平生不喜入詩社。」這大約是事實。我沒有讀過紀曉嵐年譜，在是否曾經參加過某某詩社問題上，不知道有沒有什麼特別的記載。當時詩人結社蔚成風尚，許多詩社衣冠如雲活動頻繁，他卻公開說「不喜入詩社」。他一貫主張言行一致，他的《閱微草堂筆記》諷刺過那麼多言行不一的人。如果他曾經參加過什麼詩社，我想，他是不會說這種話的。

值得深思的是，他爲什麼會公開申明「平生不喜入詩社」？

他早年曾經熱情參加過「文社」。他在《袁清慤公詩集序》中回憶，乾隆十三年至十八年（即公元一七四八—一七五四年）到京師應試時，曾經與秦澗泉、盧紹弓等朋友「結爲文社，率半月而一會」，研究如何應考，往往談至深夜。他說，其間閑暇之日，「或三四人，或五六人，看花命酒，日夕流連，時以詩句相唱和。一時朋友之樂，殆無以加也。」看來，這個「文社」並不僅僅服務於應試，倒也很講究眞性情的。後來朋友升沉聚散，知己難覓；做官以後更以「遠嫌」之故，舊友往來日稀。此後就只剩下「余平生不喜入詩社」的慨嘆了。讀他的懷人詩，或謂「文章老更成，壯懷激已冷」（《懷李基塙》），或謂「想像敗絮中，風雪空簟瓢」（《懷邊連寶》），實在不難想見他那時的心境。乃至於收到分別二十八年的老友託人帶來的一方硯台時，他頓生「忽似重逢孟東野，古心古貌對談詩」（《蔣春農舍人寄硯》）之感。既然如此，他說自己「不喜入詩社」，也就不難理解。

紀曉嵐說自己「不喜入詩社」，大概不會是因爲碰到的詩社主席給人題字寫錯字。名流寫錯字，那時候是很嚴重的事情。紀曉嵐自己書法不行，他就老老實實承認不行。家鄉有個廟，請他題字，他讓人代寫，署名就署代筆者的名。紀曉嵐說自己「不喜入詩社」，大概也不會是因爲碰到的詩社副主席明明不懂舊體詩詞的格律，偏偏不懂裝懂充行家裡手。舊體詩詞格律是那時候的讀書人的必修課之一，想不懂都難。不像我們今天，管他格律不格律，先把《江城子》之類的詞牌掛上去蒙人。

紀曉嵐說自己「不喜入詩社」，恐怕是看不上那些詩社的作品，甚至看不上那些詩人的人品。他自己寫了一輩子的詩，深知其中甘苦。對詩歌創作，紀曉嵐其實一直是有自己的個性追求的。他認爲好的詩歌作品，「於古人不必求肖，亦不必求不肖：於今人不必求不同，亦不必求同」（《香亭文稿序》）；「不斤斤作黃陳體，亦不斤斤作杜體」（《二樟詩鈔序》）；貴在形成自己的特色而已。這些觀念，都很可貴。可是他沒有做到。他處身於文字獄不斷的年代，自己也充軍數萬里，僥倖回到皇帝身邊。他恭恭敬敬寫下連篇累牘馬屁文字，心裡卻一點看不上。加上他後來主編四庫全書，可謂認眞讀盡天下書，視野更加開闊，更加知道什麼是眞性情，什麼是眞文字。他晚年說：「余自早歲受書，即學歌詠，中間奮其意氣，與天下勝流相唱和，頗不欲後人。今年將八十，轉瑟縮不敢著一語；平生吟稿，亦不敢自存。蓋閱歷漸深，檢點得意之作，大抵古人所已道；其馳騁自喜，又往往爲古人所撝呵。撚鬚擁被，徒自苦耳。」（《鶴街詩稿序》）朱東潤《中國文學批評史大綱》稱讚這是紀曉嵐「識力過人處」，我非常贊成。既然如此，「不喜入詩社」也許就是一種姿態。

紀曉嵐說自己「不喜入詩社」，恐怕還想矯正一種社會風氣。那時候詩人太多，詩社太多，詩集太多。在《愛鼎堂遺集序》中，他曾經明確批評明朝末年濫出個人詩集文集的壞風氣。他說：「有明末造，社論沸騰，凡屬縉紳，幾於人人有集。類以龐雜詭僻之文，轉相標榜。末學膚受，俯拾殘剩，亦遂可依附取名。莫不謂枚馬復生，賈董再出，韓歐而下弗屑也。迄今一二百年，或覆醬瓿，或化塵埃。」今天看來，說這種現象依然觸目驚心，恐怕一點也不爲過。

上海社科院五十周年瑣憶

元三

往事鉤沉

一九五八年，經中共上海市委決定，報中央批准，借鑒蘇聯的、中國第一個社會科學學術研究兼高等教育機構——上海社會科學院建制、成立。院址是原上海聖約翰大學故地。熔華東政法學院、上海財經學院、復旦大學法律系，以及哲學、法學、經濟、司法鑒定等五個研究所於一爐。我當時是作爲華東政法學院的一名學生被轉入上海社會科學院的。上海社會科學院建制成立後，學生數量大增，院團委、學生會等組織機構的活動也隨之大大活躍起來。院團委書記是專職幹部，如張蘭田、冉兆晴等；副書記和各部部長全部是學生兼任。學生會主席常躍有是我們班的同學，體育部長劉和德是比我高兩屆的法律系學長，文化部正副部長李家驊、孔幼貞也是比我高兩屆的法律系學長。學生會動員學生至少參加學生會組織的一項課餘活動。我因在高級小學演過《兄妹開荒》，並對李、孔二位師哥師姐印象頗佳，於是就報名參加文化部屬下的「大學生話劇團」。劇團自編自導自演了一個反右派題材的戲，我演一個反派主角——右派。故事是講一個大學畢業生在機關中工作了若干年，勤勤懇懇，辛辛苦苦，連一個科長也沒有混上，而那些工作討巧，拈輕怕重，但對頂頭上司吹吹拍拍、投機鑽營的風派人物，卻早就被提拔爲處級幹部。他因此而不滿，發發牢騷，整風中對領導提意見，說用人不唯賢能而重吹拍，因此被認定爲攻擊黨的幹部政策，從而被劃上了右派分子。大學生們的思想畢竟是純潔、正直的，這個戲的表面是諷刺右派分子「墮落」的心跡，但客觀上卻歪打正着，無意流露出其合理的內核——這就是在當時歷史條件下，缺乏監督的幹部路線的缺陷與弊端，任人唯親，優劣顚倒，埋沒人才。當時全國有衆多的知識分子在反右派運動中落難，這是一齣政治大悲劇。但我演的這個話劇在大禮堂公演時，居然獲得鼓掌、好評。說明多數知識分子在政治高壓氣氛下，理智與精神已處麻木狀態，無奈之下隨波逐流而已。李家驊因擅長文藝，畢業後先是分在上海合唱團，後又調上海文化局當了團委書記。孔幼貞則分到後來的上海社會科學院哲學所當了實習研究員，我與他們時有來往，此是後話。

上海社會科學院校刊在大躍進中易名爲《小高爐》，意蘊像當時全民大鋼鐵的小高爐一樣，此乃煉人之爐也。十六開三十幾頁，月刊。執行主編是比我高兩屆、年長許多的法律系調幹生金哲學兄。校刊記者、編輯也均爲各系學生。有比我年級高的李良美學兄等。我是代表政治法律系最末一個年級，即一九六一屆。同屆的還有財經系的鄧偉志學兄，法律系的邵傳烈學弟，也都是編輯、記者骨幹。校刊宗旨要求反映學院領導的行狀、各領導部門活動；教學、科研、學術動態、教育經驗；校內、校際交流；迎新送舊等等新聞；還表彰先進學生、教師的事跡。還有副刊類文字，發表學生感想、散文、隨筆、詩歌等。它同學院的另外一些學術刊物，如《法學》不同，《法學》只發表政治法律學術文章。

課餘義務辦校刊是對我們學生採編能力、社會活動能力的一種鍛煉。對我不久後進入解放日報報社工作是一種很有益的鋪墊。我和邵傳烈課餘還開始給上海各大報寫文章。邵的一篇響應中央反右傾文章，在解放日報上發表。我的一篇提倡大躍進不僅有勇氣，敢闖，還要有科學、創造精神的雜文，題名《闖與創》發表在新聞日報副刊《戰鼓》上。《戰鼓》主編是顧曉嵐，她曾約我到漢口路二七四號新聞日報編輯部談過一次。她體態肥胖，談話和藹可親。其丈夫就是做過文匯報副總編輯和世界經濟導報總編輯的欽本立。我還寫了一部詩集，向新文藝出版社（即後來的上海文藝出版社）投稿，編輯部給我寫了很有禮貌的退稿信。

社科院成立後到畢業前，我代表社科院大學生參加了兩件值得回憶的活動，一件是會見巴金；另一件是陪同胡耀邦在共青森林公園一起植樹。

胡耀邦作爲團中央第一書記來上海，我同高兩屆的孫紀成學長作爲團市委派出的工作人員陪胡耀邦種樹。是日胡耀邦穿一套淺色衣服，神采奕奕，面帶微笑，不時同周圍人打招呼，詢問什麼。我暗下一驚，這就是經歷過二萬五千里長征的紅小鬼、團中央的大首長麼？他見我胸前別着由魏文伯書寫的「上海社會科學院」白底紅字校徽，問我：學什麼專業的？幾年級的？共青森林公園，當時叫共青苗圃，只不過是一大片樹苗，名實相符。胡耀邦在進入種樹區的路上，前後左右張望，感慨說：好大一大片小樹、樹苗呀，多麼像我們的青少年呀。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你們園丁們可要好好澆水、施肥，悉心培育、愛護它們呀。種樹現場，樹坑已挖好，樹苗已放進坑中，首長們不過將土一鍬鍬填滿坑，澆上水而已。但胡耀邦幹得很認眞，鍬鍬總是鏟滿土，用力摔入坑。

我在泉城讀中學時讀過巴金的《家》《春》《秋》，後在上海社科院，課餘仍然看文學書，包括巴老的書，又看了根據巴老的《家》改編的話劇、滬劇、電影。一個晚上，我作爲大學文學愛好者，在上海工人文化宮裡，第一次同巴老會面。在座的還有靳以、以群、魏金枝、姚奔、寧宇等作家。我先向姚奔請教了寫雜文的問題，又向寧宇請教了寫詩的問題；然後擠到巴老面前，鼓足勇氣向巴老請教：「我是一個文學青年，想寫小說，請問巴老，應從何入手，做何準備？」巴老上下打量了我一下，平和地回答我說：「青年人，要想弄文學，一要多讀古今中外文學名著；二要多觀察社會生活、矛盾、衝突，注意各種社會人物的形象、語言、性格；三要多動筆。」我還問了巴老另一個問題：「你寫的《家》《春》《秋》《霧》《雨》《電》等，是寫你自己的生活的經歷嗎？」巴老答說：「其中有自己的生活，也有別人的生活，特別是熟悉的人的生活。要緊的是寫你熟悉的社會生活。」其他大學生還問了巴老許多問題，巴老都一一作答。可惜當時人很多，我無法作筆記，現已記不清了。再後，我又從魯迅著作中了解到魯迅與青年作家巴金的交往。我對巴金從青年到中老年的一生經歷都充滿敬重。

我大學畢業後，被分配到《解放日報》做《朝花》編輯和文藝記者，這同與巴老的上述會見，不無關係。巴老的教誨和形象，給了我一種投身文學與新聞事業的巨大鼓舞和鞭策動力。在我新聞從業四十年的風雷激盪的歲月裡，因工作關係又與巴老多次晤面。巴老始終是我心中的一面旗幟，一個中國知識分子良心的楷模。

上科院在當代中國社科研究領域起着重要作用（資料圖片）

俄僑在中國

陳安

俄語中「wolobeyi」這個詞給我印象特深。上世紀六十年代我在上海外國語學院學俄語時，有次在校園大草坪上遇見一個俄國小男孩，他是我們一名俄語教師的兒子，正在凝望草上的一隻麻雀，我用俄語問他這是什麼，他抬頭看看我，回答說是「wolobeyi」，「lo—」這個捲舌音發得非常清晰。除俄語老師外，這個男孩是我與之對話的第一個俄羅斯人，所以至今沒有忘懷。後來，聽說他們一家人移居到巴西去了。——大批俄國人在五、六十年代都去了北美洲和南美洲。我們俄語系還有兩名俄僑教員。一個老教師，名叫巴拉金，長得有點像邱吉爾，戴一副金絲眼鏡，上海電影製片廠曾請他在《黃浦江的故事》中扮演一個外國人角色。另一個叫伊凡諾夫，尚在中年，儀表堂堂，當會話課老師，還教我們唱俄羅斯歌曲，他自己業餘也參加上海合唱團的演唱活動。「看那天地，看那原野，……」這首《祖國》就是他教我們唱會的。他教時，我就想，他也許很懷念他的故鄉吧。

俄國十月革命後的內戰期間，大批俄國人流亡海外，其中有一部分流落到中國，哈爾濱和上海是他們的主要落腳地。我校那些俄語教員就是那些早期俄僑的後代。這幾年來，中國出版了多種有關俄國猶太人在哈爾濱和上海的圖書，回顧特殊歷史時期滯留在中國的特殊僑民的生活。最近還有本新書，更從文學的角度來論述當年的在華俄國僑民生活及豐碩的文學創作成果，尤其重點介紹了當年在華的兩名俄羅斯詩人——涅斯梅洛夫和別列列申，認爲他們的作品是俄羅斯民族的寶貴文化遺產，實際上也已經得到當今俄羅斯文壇的公認。從二十年代到五十年代初，這兩位詩人都先後在哈爾濱、北京、上海和天津生活了三十多年，最後都在巴西終老。李萌的這本書名爲《缺失的一環——在華俄國僑民文學》，現在她終於以中文著述形式添補了這個缺失的一環。

上述兩名詩人的作品題材多樣，風格別致，其抒情詩可爲任何時代的讀者所欣賞。對中國——他們的第二故鄉的愛，也融會其中。別列列申寫道：

在溫柔的繼母身邊——在黃色的中國，我長大成人，
那些溫和的黃種人成了我兄弟：
這裡獨特的童話故事使我產生幻覺，
夏夜的星星對我來說也格外耀眼。

中國古代的體育詩詞

金莜

文化經緯

中國不僅是一個文明古國，也是一個體育發祥之國。在五千年歷史長河中，描述古代體育的詩文佳作不勝枚舉。這些優美的文字，展現了賽場上的風采英姿，也帶給我們力與美的感動和愉悅。

唐時的「蹴鞠」，好似現代的足球。除正式比賽外，三兩人也可隨意盤帶，相互傳踢，稱爲「白打」。唐代詩人王建，在一首七言絕句中，記述了寒食節宮院內人的這種玩法：「宿妝殘粉未明天，總在朝陽花樹邊。寒食內人長白打，庫中先散與金錢。」宋代大詩人陸游，也曾在《晚春感事》一詩中，寫了他少年時在咸陽觀看足球（蹴鞠）比賽的情景：「少年騎馬入咸陽，鶻似身輕蝶似狂。蹴鞠場邊萬人看，軟韉旗下一春忙。」明代詩人錢福，更是將宮院的一場女足比賽，寫得惟妙惟肖：「蹴鞠當場二月天，仙風吹下兩嬋娟。汗沾粉面花含露，塵撲蛾眉柳生煙。翠袖低垂籠玉筍，紅裙斜曳露金蓮。幾回蹴罷嬌無力，恨殺長安美少年。」

馬球，又稱馬毬，也是古代中國的主要運動項目之一。韓愈在《汴泗交流贈張僕射》詩中，詳細描述了這種活動：「汴泗交流郡城角，築場十步平如削。分曹決勝約前定，百馬攢蹄近相映。球驚杖奮合且離，紅牛縷紱黃金羈。側身轉臂着馬腹，霹靂應手神珠馳。」這些活靈活現的擊球動作，眞是令人身心俱狂。明代的中書舍人王紱，也曾在「端午賜觀騎射擊球侍宴」詩中寫道：「馬蹄四合雲霧集，驟珠落地蛟龍爭。彩色球門不盈尺，巧中由來如破的。剳然一擊電光飛，平地風雲轟霹靂。自矜得雋意氣粗，萬夫誇羨聲喧呼。」

射箭在我國已有悠久的歷史。古代「羿射九日」的神話，反映了中華祖先就是優秀的射手。到了唐宋時期，射箭活動已融入了社會風俗之中，連宮廷女子都熱衷射箭。杜甫的《哀江頭》一詩可以證明：「輦前才人帶弓箭，白馬嚼嚙黃金勒。翻身向天仰射雲，一箭下墜雙飛翼。」明人蔣之翹也有一首反映射箭的宮詞：「飛鳳三花逐電流，例逢躡柳拜前旒。八銖穿得都班賞，奪取頭標勝一籌。」

在古代體育詩詞中，反映最多的是龍舟競渡。這也是我國具有代表性的一項全民體育活動。唐代大詩人劉禹錫，在《競渡曲》詩中，生動地記錄了湖南沅江一帶龍舟競渡的盛況。詩曰：揚桴擊節雷闐闐，亂流齊進聲轟然。蛟龍得雨鬐鬣動，蟉蝀飲汀形影聯。彩旗夾岸照蛟室，羅襪凌波呈水嬉。」宋人黃公紹的《端午競渡棹歌十首》，宛如十組鏡頭，全面表現了龍舟競渡的全過程。其中有兩組是這樣寫的：「看龍舟、看龍舟，兩堤未鬥水悠悠。一片笙歌鬧晚，忽然鼓棹起中流。馬如龍，馬如龍，飛過蘇堤健鬥風。柳下繫船青作纜，湖邊薦酒碧爲筒。」

此外，還有宋代著名詩人楊萬里描寫「角抵」（摔跤）的詩：「廣場妙戲鬥程材，才得天顏一笑開。角抵罷時還擺宴，卷班出殿戴花回。」辛棄疾在錢塘江邊記述「拋水」（水球）運動的詩：「吳兒不怕蛟龍怒，風波平步。看紅旗驚飛，跳魚直上，蹴踏浪花舞。」宋代理學家程顥介紹象棋詩：「大都博弈皆戲劇，象戲翻能學用兵。車馬尚存周戰法，偏裨兼備漢官名。中軍八面將軍重，河外尖斜步卒輕。卻憑紋楸聊自笑，雄如劉項亦閒爭。」

這些體育詩詞，是中華民族的寶貴文化遺產，不但有助於我們全面系統地了解中國體育的發展歷史，同時又能推動現代的體育運動。特別是在北京奧運到來之際，重溫這些詩篇，更能激發我們的愛國熱情和競技樂趣。

撥絲地瓜

陸珊

飲食男女

在電視台看到做「撥絲地瓜」的節目，看後腦子裡總饞着那一盤金燦燦的撥絲地瓜。食慾難捺，於是買菜時順便拎回兩個地瓜。

看着兩個胖乎乎的地瓜，一時感慨萬千。小時候常吃地瓜，雖然談不上如父輩們三餐都以地瓜果腹，吃得一見地瓜就發怵的地步，但吃多了且單調一個煮法，也就膩味了。

此後，老媽已多年沒再買過地瓜。現在，倒懷念起它來了，想變花樣再品嘗它。眞是應了那句「餓着想吃飽，吃飽了想吃好，吃好了想吃巧。」的老話。地瓜買回來了，先把它洗淨削皮，切成小方塊，在鍋裡放上油燒至七成熱，放進切好的地瓜，炸至金黃色。撈起，瀝油待用。另取一個平底鍋，倒上少許油，放進白糖，少量清水，用勺不停的攪拌，把糖煮成深色糖漿，糖漿有黏度時揚起滴下，以下滴的糖漿能自動縮回爲標準，此時的糖漿可以拉出絲。把炸好的地瓜倒入，輕輕翻炒均勻，即可上碟食用。吃時蘸一下冷開水或冰水，糖漿遇冷會變得更酥更脆，倍添風味！

電視裡主持人做起撥絲地瓜來輕車熟路信手而就，覺得挺簡單挺容易上手似的。眞的做起來可沒那麼容易，難題就出在這煮糖上。

可別輕視這個小小的步驟，能不能做成撥絲地瓜就全看這一步了。要是火候、時間掌握不好，就會把糖煮稀或是煮焦了。這樣的話，撥絲地瓜也就做不成了。我依樣畫葫蘆忙了一番，可就是做不了這撥絲。火候、技術掌握不了，糖漿給結成了糖晶，一小顆一小顆沾在地瓜上，無絲可撥。但這也不影響我大快朵頤的興致。地瓜一上碟，把圍裙一扔，就美美品嘗開了。

夾一塊地瓜，入口，甜絲絲脆香香的。一咬，裡嫩外焦，酥香可口，甜而不膩，味道好極了。吃地瓜，最好是趁熱吃，因爲一冷卻，口感就差很多。海陸豐有句俚語說「燒（熱）薯冷芋,燒粿勿步（咬）。」意思是說，蕃薯（地瓜）要趁熱吃，而芋頭和糕粿冷卻了才好吃。吃過撥絲地瓜後，齒頰留香，回味無窮，令人吃了還想再吃。不足的地方就是太熱氣，吃了容易上火。不過不要緊，吃後記得及時喝點清火涼茶，保準沒事！

南潯——難尋

喻麗清

人生在線

與湖州近在咫尺的南潯，是個極可愛的古鎮，它的水鄉風韻文化氣質還沒被污染，它還沒有沾上像周莊、同里那兒的俗氣，它的水還很清秀，民居還沒有完全被收買改成店舖，岸邊橋上因此還不至於堵塞着人群。

南潯與其他江南古鎮不同之處是：其他江南古鎮河水的兩邊是一般的貧民房子，而南潯水鄉兩岸都是一個大院接一個大院。那些深宅大院，多具有西洋風格，是中西合璧的建築，那些富商接受了西方的影響引進的。其中接受國家重點保護的是嘉業堂藏書樓，它不但庭園美藏書富，放書的樓房都已具有光線充足防潮防火的先進考量，不過最有名的還是它藏有許多的古籍雕板，一本書就要佔去整個一間房，這樣的書庫眞的叫人一見難忘。

那裡河岸邊上還有個「百間樓」，據說是明代禮部尚書董份歸隱南潯後，爲了他的孫子與南潯白華樓主嘉靖進士茅坤的孫女結婚時所建的。茅坤的孫女有一百個陪嫁的婢女，董老尚書就依河建了一百間房子，給每個婢女一間房。想想當時的結婚場面吧，湖州人卻不把這樣的本錢拿出來投資發展。

在南潯一座古橋邊，偶見擺攤修理皮鞋的小販，還順帶出售剛修好的單車。李老師順便問道：「我的皮帶鬆了能打個洞嗎？」修鞋匠說：「可。」於是，一個把腰帶抽下，一個接過去打洞，這一分鐘裡不知是否回到古代的感覺，眞的使我想起了桃花源，不遠處有個賣臭豆腐的攤子，油鍋裡飄來陣陣臭味十足的香氣……

我愛南潯，不是因爲它尚未開展它的文明，而是在這裡我覺得自己比較像是雪中送炭不是錦上添花的那種人。**（寄自美國）**

夏日廬山風情美

曹乾石

天南地北

夏日上廬山，別有一番風味。自古廬山乃避暑勝地。那天，我們冒着七月流火，順着崎嶇的盤山公路扶搖而上，一路上林木葱蘢，山澗溪水潺潺，暑熱漫慢變成涼涼，雲蒸霞蔚間，牯嶺街到了。

我們下榻的旅店小而精緻，原是嶺上山民自家經營，窗明几淨。打開衣櫃，竟聞到一股久遠的青草味兒香，好似這兒已經荒蕪了很久的模樣了；床鋪宛然便是標準房的設置，雖沒開冷氣，但是摸上去涼意襲人。主人笑道：「這山上就是這樣的，大熱天也不要開空調，不但涼快，濕度也蠻大的呢，夜間要注意着涼。」

安頓好行李，我走上三樓的陽台，極目四周，但見秀木成林，濃蔭如蓋，一幢幢小樓掩隱在山林中。明明是中午時分，卻給人置身清晨的錯覺。中午就在旅店用餐。店家說：「鄉野小店，沒什麼好吃的。」我們讓她只管拿家常菜過來。一會兒，飯桌子上就擺不下了。許是肚子餓了，這鬆軟的米飯吃起來特別香。江西人嗜辣，桌子上少不了辣椒。只見這尖椒碧綠油亮，微微透明，火候恰到好處，勾引我忍不住咬一口。頓時，一股鮮味直鑽味蕾，緊接着香味從咽部飄入腦門，最後辣味從舌頭邊緣向中心地帶蔓延，讓我輾轉反側欲罷不能。好辣椒！喝了一聲彩，同伴提醒：「這是用特別的豆豉爆炒的，滋味當然不一樣。」我仔細一看，果然翡翠叢中有點點烏黑，怪不得如此鮮香脆辣。當下趕忙大扒一口飯，用來抵擋那火辣辣的美味。突然，我發現同伴在埋頭苦幹，碗裡還堆起老高的一疊豆腐衣。難道這也好吃麼？我猶豫着伸出筷子。噢，原來這不是豆腐衣呢！好鮮甜，越嚼越有味兒。同伴耳語：「這是竹衣燒肉，竹衣呢，就是竹子裡面的那層薄膜，用來燒肉，着實好吃！」山裡人家拿新鮮的竹子掏出竹衣曬乾成菜，吃時用水一發就恢復原來的清純了。我想，蘇東坡曾說過：「無肉令人瘦，無竹令人俗」，那麼，這廬山竹衣燒肉看來也是雅俗共賞的絕配了。

夜晚的牯嶺街竟是熱鬧非凡。晃悠在童話般的天上街市裡，我要找一家風味店體會一下風情。街上家家店舖人聲鼎沸，店家還是熱情相迎：「客人，裡面坐，正宗的三石湯！」三石湯？店家說，這是廬山名菜，由土產的石雞、石魚、石耳同煮，鮮美滋補，不可不嘗。我發現這裡的辣椒都很美味，菇類更是層出不窮。所謂山珍海味，不過如此吧。少頃店家把三石湯端來，果然不同凡響。一鱗半爪沉於盆底的石雞，黑牡丹般漂浮上面的應該是石耳，而石魚因其透明而遁形了。呷一口，頓時胃口大開。

奇妙的是不見半點油腥，入口卻醇厚無比。店家告訴我，這湯是經過四個小時的煎熬而成的，味道都已經融入湯裡了。我撈上來一個斑斕爪子！是石雞嗎？我不敢下箸，同伴悄聲說：「這個嘛，聽說石雞伴蛇而棲居，長在陰暗潮濕的山洞裡……」啊！我差點驚叫起來，想擲筷而走，店家說：「不要緊，現在的石雞都是人工飼養的，哪裡還有天然野味呢！不過，味道卻一樣鮮美。」我原也擔心這是來歷不明的「野貨」，聽他一說倒放了心，但終究不敢碰那花花爪子，只顧喝湯。另一味蘑菇燉石雞，我當作紅燜牛蛙猛吃，結果同伴大笑：「石雞其實就是蛙類，肥美如雞方得此諢名，你可眞識貨！」

山上的夜，分外清朗。月明星稀，涼風卻吹來一片市聲。我們循熱鬧而遊去，竟發現一個山珍市場。茶樹菇猴頭菇，黑木耳石耳，靈芝，和那竹衣竹蓀……一打聽價錢，便宜得簡直不敢相信。這些貨都是山民的土特產，自產自銷，價錢當然便宜了。

我心中暗喜，看來回去的時候，我要抱着一大捆廬山的乾貨寶貝下山啦！